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河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积极探索黄河生态司法保护机制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徐哲

9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调研河南时召开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要求共同抓好黄河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着力加强生态保护治理、保障黄河长治久安、促进全流域高质量发展、改善人民群众生活、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这一重要指示精神对于黄河流域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深远影响。如何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在黄河流域生态司法保护中展现新担当、实现新作为,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是我们法院人应当思考和探索的问题。

黄河流域生态司法保护现状分析

黄河流域范围广阔,干流河道长5464公里,流域面积约75.2万平方公里。因多种因素影响,黄河流域产生了水资源衰减、污水排放超负荷、水土流失问题突出、生物多样性遭到破坏等复合性的水资源、水环境和水生态问题。但涉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的司法理念、司法机关架构、相关程序性规则、技术性操作规范、延伸配套机制等还不完善,缺乏体现综合决策原则、实行综合生态系统管理保护的 legal 体系。据统计,目前与黄河有关的规范性文件有364部,主要涉及水利建设、资源环境、计划统计、“三农”问题、交通旅游五个方面,占比90.7%。相比长江、珠江、淮河等流域的生态保护,黄河流域生态司法保护在顶层制度设计和机制创新方面明显不足。如《长江保护法》于2018年被列入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最高人民法院于2017年专门出台了《关于为长江经济带发展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江苏省首创按照生态功能区划分,分别设立长江流域(南片、北片)、太湖流域、洪泽湖流域等基层、中级法院环资审判机构的做法。珠江流域于2007年就构建了跨省(区)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协作机制。国务院于1950年就出台了《关于治理淮河的决定》,并制定了《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暂行条例》。而在黄河流域生态司法保护方面,仅能依靠地方各级法院、审判机构和管辖制度均按行政区划设置,未

按照流域自然规律设置,缺少流域跨区域联动机制,限制了司法保护功能的发挥,不利于黄河流域生态司法保护向更深、更广的层面推进。

黄河流域生态司法保护的地方实践

黄河流经河南8市28县(市、区),河道总长711公里,流域面积3.62万平方公里。近年来,全省生态环境资源司法保护工作平稳健康发展。仅2018年,全省法院系统共审结环境资源类案件5015件,对135名毁林盗伐、非法捕捞者判令补种复绿、增殖放流,对56家违法排污企业发出环保禁止令,对检察机关、环保组织提起的51起公益诉讼依法全部予以支持。同时,司法机关还积极推动多元化治理格局。2018年12月,省高级人民法院与省人民检察院、省公安厅联合下发文件,对黄河干流河南段环境资源刑事案件和公益诉讼案件实行统一管辖,统一司法标准。省人民检察院还联合省河长办、黄河河务局实施了“携手清‘四乱’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共清理污染水域面积1707亩,督促整改拆除违法建筑80.8万平方米,督促清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138.7万吨,黄河“四乱”突出问题得到初步整治,生态面貌得到有效改善。

近年来,濮阳两级法院立足长远,创新环境资源审判工作体制机制,在黄河流域生态司法保护方面进行积极探索,积累了一定的审判经验。黄河河道流经濮阳长130余公里,流域面积约2100平方公里。自2017年以来,濮阳两级法院共审结环境资源类案件95件,其中刑事82件、民事9件、行政4件,包括环境公益诉讼案件12件。

一是打造专业化队伍,提高司法审判水平。为提高专业化审判能力,濮阳两级法院均成立了环境资源审判庭或组成了环境资源审判合议庭。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台《关于环境资源案件集中管辖的规定(试行)》,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综合审判庭审理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案件,由濮阳县人民法院集中审理由基层法院管辖的一审环境资源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实现了人员和

案件的双集中。

二是创新裁判方式,突出环境公益诉讼。对环境公益诉讼案件,濮阳两级法院树立保护优先、修复为主的司法理念,让生态环境破坏者既受到严厉刑罚,又承担严格的修复、赔偿责任,履行社会责任。如,2018年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河南省环保联合会诉某化工公司污染环境案,不仅调解促成污染企业主动赔付了环境修复治理费用,还首创了由该企业法定代表人无偿向社会公开其拥有一项用于回收污染物的实用新型专利技术的做法。

三是延伸司法审判功能,培育全民生态环境保护理念。濮阳两级法院推行环保禁止令,设立环境资源司法保护基地。自2018年10月《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环境保护禁止令实施办法》出台后,濮阳两级法院共发出环保禁止令7份,让司法先行保护碧水蓝天。在五县一区同步设立了6个环境资源司法保护基地,长期宣传环境资源保护法律知识。于2018年世界环境日召开新闻发布会,及时公布社会关注度高、影响面广的典型案列。2019年6月,在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联合人民网、《人民法院报》及省级20余家媒体,录制《环资法官的一天之守护碧水蓝天》宣传片,在《人民法院报》、豫法阳光等媒体宣传环境资源审判工作,培育全民保护生态理念。

四是开展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促进司法保护协作。2019年4月7日,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最高人民法院《水资源和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机制》课题组,在郑州召开了黄河流域司法保护机制研讨会,与最高人民法院环境司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曹守晔等知名专家学者共同研讨如何加强黄河流域的司法保护。同年,市中级人民法院还申报了省高级人民法院重点调研课题,就黄河中下游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司法机制问题进行调研,并积极探索与邻省地市的环资资源审判协作机制。

关于黄河流域生态司法保护的思考和建议

一是推进制定黄河保护法。从黄河生态保护的基本理念入手,突出全流域系统

管理的理念,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注重保护和治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同时,完善黄河流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的相关实体及程序法律,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提供坚实可靠的法律保障。

二是探索设立黄河生态法院。综合考虑黄河上中下游的功能定位,以及流域城市的人口、流域面积、环资案件量等因素,探索设立黄河生态法院。如,黄河上游设立基层黄河生态法院2个,下游设立黄河生态法院3至5个,分别管辖黄河上下游流经地市的一审环境资源案件。同时,设立对应中级法院级别的黄河生态法院1至2个,受理相应上诉案件及应当由中级法院管辖的一审案件。此外,探索设立相应级别的黄河生态检察院和公安机关,构建更为完整的司法保护机制。

三是构建跨区域协作机制。推进和加强流域内法院、检察、公安、国土、水利、环保机关之间的日常工作沟通,加强黄河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各机关之间的互联互通,推动云计算和大数据的合作运用,实现流域内信息资源共享。构建黄河流域执行指挥系统协作机制,逐步建立一体化执行指挥体系,强化协助查询、冻结、查封、调查、文书送达等事项的协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正联合河北省邯郸、山东省菏泽、聊城三地中级法院,推动建立3省4市中级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机制,打造协作平台,形成法院间委托送达、取证、执行和信息共享机制,对跨省级行政区域的重大的、敏感或疑难复杂案件进行个案会商,积极探索实行跨省级行政区划案件集中管辖的可能性。

四是加快专业人才培养。重视环境法治教育和环资诉讼业务培训,提高环境法律职业人的专业素质,不断充实壮大环资诉讼法律职业共同体。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产教融合,提供智力支撑,鼓励和支持具有专业知识背景的专家担任环境资源案件的专家辅助人。强化社会公众的生态环境保护知识和意识,提高社会公众参与度。

全市法院持续开展涉农维权系列活动

本报讯11月8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涉农农民工工资案件审判执行工作新闻发布会,向社会通报全市法院开展涉农维权系列活动以来案件办理情况,以及下一步对农民工实施“护薪”行动的主要措施。

自2010年全市法院开展涉农维权系列活动以来,全市法院加强领导,明确要求,落实责任,对涉农农民工工资执行案件进行全面排查,对农民工申请开辟绿色通道,及时受理或处理,共办结涉农维权案件5081件,为5955名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近3亿元。今年年初以来,全市法院新收案件中劳动争议纠纷案件633件,已结案365件,执行到位金额657万余元,有效维护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姬生强表示,岁末年关将至,农民返乡过年在即,全市法院将继续对农民工实施“护薪”行动。一是立足审判职能,办好每一件涉农农民工工资案件。坚持“四快三优先”办案机制,推行网上立案绿色通道,加大简易程序和小额诉讼适用力度,依法适用督促程序,严格落实支付令和保全规定,严惩欠薪犯罪,彰显司法权威。二是加强协调联动,形成维权强大合力。实施“护薪”行动,要紧紧依靠党委指导,接受人大监督,争取政府、政协支持,加强与人社、住建、工会、妇联、劳动仲裁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做好诉调衔接,形成工作合力。三是加强舆论宣传,发出为农民维权最强音。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微信公众号等媒介,采取召开新闻发布会、对典型案例进行报道、以案说法等形式,全方位、多角度地对活动进行宣传报道。开展法官送法进厂矿工地、进村镇社区活动,真正让每一位农民工都感受到法治的力量。(张洪中 倪豪)

濮阳县公安局扎实开展主题教育

本报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濮阳县公安局高度重视,要求党员民警对相关工作要求及会议精神在学懂弄通上下功夫,对标对表找差距,倾力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确保全县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

成立领导组织,注重分类指导。该局成立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印发文件,对各单位开展主题教育进行分类指导。一是开展送教上门服务活动。该局政治处、老干股负责人分别到离休老干部家中,为他们送去笔记本和学习资料,实现学习全覆盖。二是精准施策。针对各单位的不同职能,制订切合实际的实施方案。三是增强指导实效。局党组成员深入分管单位一线,走访调研设置的课题。各单位党支部列好即知即改问题清单,对每一个节点和关键动作都明确具体要求。

减轻基层负担,激励民警作为。一是制订和完善主题教育方案、学习日程安排,让基层民警把更多的精力放在服务群众的工作上。二是重点解决一些党员民警不担当、慢作为的问题。三是树立实干导向,对有担当、有作为的民警,进行表彰,并优先提拔任用。

开门纳谏问政,倾听群众心声。该局采取召开座谈会、发放调查问卷、走访基层群众等方式进行问政。一是公布举报电话、电子信箱,采取调查问卷、新媒体留言、群众来信来访等形式,广泛收集群众反映的问题和意见。二是局党组成员带头到村居、企业生产一线调研,谋划措施和对策。三是把“改”字贯穿主题教育始终,以群众评价检验主题教育的成效。

传承红色基因,淬炼党性修养。该局坚持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组织路线,局党委副书记、政委丁会民带领各党支部书记和党员民警到八公桥战役纪念馆参观学习,重温入党誓词,观看电影《初心永恒》等。同时,各单位组织党员民警利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等在线学习,推动理论学习不断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张洪中 王平)

范县: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保护民营企业发展

本报讯11月6日,范县召开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工作部署会,传达《中共濮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在全市开展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工作的通知》《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工作要点》,对迎接督察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就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工作,会议强调,一要提高政治站位。要与主题教育有效结合,更好地服务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二要认真学习条例。要强化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思想意识。要坚持问题导向。各单位要认真梳理存在的问题,自查自纠,立行立改。要以迎接此次专项督察为契机,促整改、抓落实,以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营造全县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张燕)

濮阳县人民检察院开展打击非法种植罂粟宣传活动

本报讯为充分履行检察职能,加强对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源头管控,11月5日,濮阳县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干警深入农村,开展打击非法种植罂粟宣传活动。

当前,正值毒品原植物罂粟播种期,该院干警积极深入农村田间地头,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禁毒宣传材料、喇叭巡回广播等多种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种植罂粟的危害性,以及禁止种植罂粟的相关法律知识,号召广大群众共同参与禁种罂粟和铲毒活动。

此次活动的开展,进一步增强了广大群众防范毒品的意识,营造了抵制非法种植罂粟的良好社会氛围,更让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到禁种罂粟和铲毒活动中,为实现罂粟“零种植”“零产量”的工作目标打下了坚实基础。

(郭海阳 闫舒畅)

基层司法动态

●11月8日,濮阳县司法局召开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会上,每名科级干部紧紧围绕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法律援助服务群众、当前全县矛盾纠纷新情况新动态、乡村普法依法治理等主题,结合分管工作,就调研方式、发现问题等方面依次进行了交流。该局局长胡大勇逐一点评后要求,党员干部要把践行初心使命与完成当前司法行政系统深化改革重点任务紧密结合起来,着力补齐司法行政工作短板,真正把开展主题教育的成效转化为全局各项事业发展的成果。(王红雨)

●11月6日,清丰县司法局以“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助力脱贫攻坚”“弘扬宪法 守护国旗 致敬国歌 唱响国歌”为主题,在帮扶村——阳阳镇潮汪村、高堡乡东吉村举行了两场法治文艺会演。文艺会演通过法治小品、戏曲、相声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穿插法律知识有奖问答互动环节,向村民传播法治理念、法律知识,极大地丰富了村民的法治文化生活。(张伟)

●为大力弘扬尊老敬老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近日,范县司法局公证处开展尊老敬老宣传咨询服务活动。活动中,工作人员为老年人发放公证法律宣传资料180余份,讲解涉老的法律知识,对遗嘱、继承、赡养纠纷等老年人普遍关心的法律问题进行现场解答,得到老年人的一致好评。(范秀霞)

●近日,台前县司法局召开主题教育讲学会。该局党组书记、局长李红梅以《党性锤炼贵在真》为题,结合自身学习和工作实际,与大家分享了心得体会。李红梅要求,全局党员要进一步加强理论学习,在融会贯通中坚定正确方向、坚守政治立场。要进一步抓实问题整改,真正把找差距、抓落实的要求落到实处。要牢记为民的初心和使命,查找问题有力度,压实责任有态度。

(刘凤宏 韦振杰)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为深入推进主题教育,近日,清丰县人民法院党员干警到濮阳县庆祖镇西辛庄村参观学习。西辛庄村党支部书记李连成以自己28年的村党支部书记经历为切入点,为党员干警上了一堂生动的党课。大家纷纷表示,要以李连成为标杆,努力推进清丰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因为该院党员干警在西辛庄村办公楼前合影。黄静 摄



近日,台前县人民检察院党员干警到红色党支部——甘草烟堆革命遗址、刘邓大军渡黄河纪念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该院干警通过重温入党誓词、聆听英雄事迹、观看保存的照片,深刻感受了革命前辈不屈不挠的革命精神和深切的家国情怀。图为党员干警聆听英雄事迹。田源 李莎莎 摄



近日,濮阳县人民法院召开“传承红色基因、牢记初心使命”主题教育集中学习研讨会,学习《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第一讲至第六讲的内容。图为该院领导班子成员及专委结合工作畅谈心得体会。任雪琪 摄